

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教師參加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 (全國級)獎勵計畫

111年1月22日新北府教研資字第1110129472號

112年12月8日第1122384743號簽准修訂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教師進修研究等專業發展辦法」第13條、第25條規定。
- (二)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
- (三) 教師待遇條例第4條、第5條及第18條。
- (四) 私立學校法第56條。
- (五) 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8條及第21條。
- (六) 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激勵員工核頒禮品(券)作業要點。

二、目的：

- (一) 鼓勵教師代表學校參加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成績優異者，予以獎勵，並透過校內社群分享，帶動教師專成長。
- (二) 鼓勵教師透過參加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並將成果回饋於課堂教學，提升教學品質及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 (三) 激勵教師士氣，提高教師教學研究和學習熱忱，獎勵教師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提昇學習風氣並為校爭光。

三、獎勵適用對象：

- (一) 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公立幼兒園)各級學校校長、具教師資格之公立幼兒園園長(主任)及正式教師、技術師及代理教師。
- (二) 本市私立幼兒園取得幼兒園教師證且具實際教學經驗之教師(含代理教師)。

四、獎勵事項：

- (一) 教師個人或團體代表學校參加有助於提升其教學、輔導、研究或教育行政專業知能、促進學生有效學習等與其職務有關之校外競賽獲得前3名者(或同等次)。
- (二) 前3名係指該次競賽經評定為最高成績名列最高名次前3名者。
- (三) 校外競賽僅適用全國級競賽活動，其級別認定標準如附表1。

五、申請方式及期程：

- (一) 申請期程：採學年制，獲獎教師或團體應於7月15日提出該學年度獎勵申請。
- (二) 申請方式：競賽獲獎，且符合附表1競賽級別之認定標準者，應於競

賽結果公告後依申請時間，檢附以下各項資料，經教務主任簽核後，陳送校長核示，函報本局申請。

1. 教師參與校外競賽成果獎勵申請表。
2. 競賽活動辦法、報名表或公文等相關證明文件。
3. 競賽獲獎證明文件。
4. 逾期或資料不齊，或經通知補正而逾期未補正者，以棄權論。

六、審查機制：

- (一) 本局組成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獎勵小組審議申請案，進行書面審查並做出決議。
- (二) 受評之教師及該校人員不得擔任當次教師專業成長獎勵評審人員，以符迴避原則。

七、獎勵項目：

(一)敘獎：

- (1) 校長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2項第3款第6目予以嘉獎1次，由本局核定後辦理。
- (2) 教師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2項第3款第7目及「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13點第1或2項，予以嘉獎1次。

(二) 依附表2予以獎勵金等值禮券及充電日(公假課排)獎勵。

八、其他

- (一) 各項競賽僅獲得入圍、入選或初賽獲獎且未於決賽中獲獎者不得申請獎勵。
- (二) 同一作品或同一競賽中同一隊伍(人)獎勵以1次為原則。
- (三) 每位教師每學年之獎勵金額以新臺幣2萬元等值禮券為上限。
- (四) 已獲本局補助經費競賽者，獎勵金等值禮券及充電日(公假課排)之獎勵減半支給。
- (五) 同一作品參加不同競賽獲獎，僅可擇一申請獎勵。

九、預期效益：

- (一) 競賽獲獎教師及作品由學校安排或推薦於校內公開場合或社群分享，有助於提升其教學、輔導、研究或教育行政專業知能。
- (二) 教師代表學校參加與其教學相關之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創新教學並發展課程，透過反思回饋實踐課程慎思，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 (三) 藉由參加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開發教師專業潛能與創意，擴展專業知能，激發榮譽感與進取心，為校爭取榮譽。

十、經費概算：本案經費由教育部或本局項下專款支應。

- 十一、依附表3「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教師參加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全國級)一覽表」供參，如有未盡事宜，由本局逕行認定。
- 十二、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1 競賽級別認定標準

競賽級別	主(委)辦單位	備註
全國級	教育部等中央級(含直轄市)政府機關或地方政府機關主辦或委辦	不含大陸、港澳地區，至少有5個(含)不同縣市參賽者參與競賽
	全國性組織協會、社(財)團法人或協會等專業性機構、民間企業	1. 社(財)團法人或協會係指正式向行政院內政部申報成立核准之法人組織。 2. 民間企業主辦教育類競賽須資本額達1,000萬元以上者，始得認列。

附表2 獎勵金等值禮券及充電日公假課排獎勵標準

競賽類別	級別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同等名次(特優/金牌/冠軍)		同等名次(優選/銀牌/亞軍)		同等名次(甲等/銅牌/季軍)	
		等值禮券(元)	充電日(日)	等值禮券(元)	充電日(日)	等值禮券(元)	充電日(日)
個人	全國級	3,000元	3日	2,000元	2日	1,500元	1.5日
團體	全國級	4,000元/團	3日/人	3,000元/團	2日/人	2,500元/團	1.5日/人

- 註：1. 教師依本計畫獲獎勵充電日公假課排，於使用前10日應提相關計畫向學校申請。
 2. 充電日不得與慰勞假及連續假期合併使用。
 3. 充電日應於核定後3年內使用完畢，且不得折現。
 4. 獲獎名單倘無法區分名次及等第，即以第3名充電日獎勵(不發予獎勵金等值禮券)

附表3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教師參加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全國級)一覽表

類別	主辦單位	層級	獎項/競賽名稱
整體 推動 -課程 教學類	教育部	全國	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 績優中小學學校及績優中小學人員
	教育部	全國	師鐸獎
	教育部	全國	閱讀磐石獎/閱讀推手
	教育部	全國	教學卓越獎
	教育部	全國	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績優人員
	親子天下	全國	教育創新100
	遠見天下文化教育 基金會	全國	未來教育 臺灣10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全國教師會	全國	全國 SUPER 教師
教案 比賽	教育部	全國	跨年級教案甄選
	國教署	全國	高級中等學校補強課程模組徵選
	國教署	全國	全國高中社會領域素養導向評量設計競賽
	國教署	全國	全國性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
	司法院	全國	公民法治培力競賽
	高雄師範大學	全國	綜合活動領域優良教案及教材教具徵選活動
	國立清華大學	全國	STEAM 學校 K-12 STEAM 優良教案徵選
	教育部	全國	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優良教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全國	多元評量導入探究教學教案競賽
	國立臺灣大學	全國	「臺大 Super 教案獎」優質創新教案徵選
	國教署 天下雜誌	全國	微笑台灣 創意教案
	國教署	全國	議題融入教案徵稿
	國教署	全國	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教案
	國教署	全國	素養導向教案比賽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全國	優良適應體育教案甄選
	國教署	全國	戶外教育暨海洋教育課程模組與教學案例徵
	國教署 國立臺灣大學	全國	中小學媒體素養教案設計競賽徵選計畫
	國教署 資訊科技學科中心	全國	媒體素養創新教案徵選比賽
	教育部	全國	PBL STEM+C 跨域統整學習扎根計畫 微課程教材競賽
	國教署	全國	「食農教育、勞動教育、消費者報戶教育、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領域教材教法設計徵選

備註：如有未盡事宜，由本局逕行認定

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教師參加校外各項教育專業競賽 (全國級)獎勵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競賽		申請人 (獲獎人)	
申請學校				
競賽項目	競賽名稱 (含組別)			
	主辦/協辦 單位			
	競賽地點			
	競賽日期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競賽級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級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決賽名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1名 同等名次(特優/金牌/冠軍) <input type="checkbox"/> 第2名 同等名次(優選/銀牌/亞軍) <input type="checkbox"/> 第3名 同等名次(甲等/銅牌/季軍)		
團體競賽獲 獎人員名單 (限填本市 所屬學校， 個人競賽免 填)	學校	學科	教師姓名	身分證字號(中間3碼不填)
檢附資料 共計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2. 競賽活動辦法、報名表、公文等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競賽獲獎證明文件			
申請獎金 建議	經本校初審上述教師符合本計畫相關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競賽之第_____名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有無獲本局其他補助經費競賽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依上揭計畫擬申請獎勵金(等值禮券)_____元/充電日_____日			
獲獎人簽名				
教務主任 簽名			校長簽名	